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孔昭翔
電話：02-87711945
傳真：02-87737936
電子郵件：0317@mail.s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舉重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1200176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營利事業捐贈職業或業餘運動業與重點運動賽事專戶及捐贈費用加成減除實施辦法 (0017628_營利事業捐贈職業或業餘運動業與重點運動賽事專戶及捐贈(略).pdf)

主旨：為促進職業或業餘運動業及重點運動賽事之發展，貴會得依需求於112年5月31日前就「職業或業餘運動業之認可」、「重點職業或業餘運動業之專案核准」、「重點運動賽事之公告」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25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16684號公告辦理。
- 二、本案請參酌「營利事業捐贈職業或業餘運動業與重點運動賽事專戶及捐贈費用加成減除實施辦法」第6條之規定，填具申請表及年度經營或籌辦計畫，並檢附其他經教育部指定之相關證明文件，於旨揭期限向教育部申請(如附件)。
- 三、本案如有疑問，請洽本署運動產業及企劃組朱科員(02) 8771-1826。

正本：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

副本：本署運動產業及企劃組、競技運動組

